


 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应急管理局	财供人	财政5.8	2. 行政（参公）	3. 公益一类	4. 公益二类	下属单位数	3
资金来源							资金类别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预算安排(万元)	2527.16	2527.16	0	0	855.99	1671.18		
实际到位(万元)	2946.75	2940.41	0	6.34	1052.53	1887.88		
支出情况(万元)	3003.26	3003.26	0	0	1050.8	1952.46		
年度任务	总目标			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
1. 强化宣传教育	用于“5.12”防灾减灾日活动及“6.16”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宣贯党和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对应急管理干部、企业负责人进行有效教育培训，提高全社会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			宣传效果覆盖全县各镇（街道、度假区），聘请有资质的专项巡回宣讲10场次，有效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无
2. 打非治违“专项行动”	用于“打非治违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			警示教育无证经营和违法经营者，维护社会经营秩序，对违法违规行为100%严格查处，大岭、港口、平山等街道均开展非法成品油打击活动，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无
3. 有效防范和减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用于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工矿商贸行业等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对重大节日、重要时期、关键时段安全生产工作及早谋划部署，组织开展安全检查等活动，全面督促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抓实抓细安全生产工作。			通过排查和整治，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实现重点场所、重点时段、重点区域100%全覆盖，对重大隐患问题落实情况100%“回头看”，有效防范和减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无
4. 抓好自然灾害防治和防汛度汛工作	按照省市部署和要求，认真督促开展好汛前检查工作，督促相关单位制定堤防、水库等应急预案，确保安全度汛。			集中开展各类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和应急演练工作如三防演练、应急救援演练，全面提高广大群众面对自然灾害时应急处置能力。				无
5. 专职安全员招聘工作	招聘185名专职安全员，并安排到各乡镇工作			已完成招聘，并安排到十七个乡镇工作。				无

评价指标					指标评分表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说明、改进措施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编制情况	23	预算编制	5	部门预算合理，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无重大调剂。	考核部门（单）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无重大调剂。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得1分。 2. 预算金额根据项目性质不同，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精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偏差过大的情形，得1分。 4. 预算项目预期执行情况较好，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造成调剂冲突的，得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混乱，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年尾继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4	本单位收入决算数即收入调整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反映部门（单）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收入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1%（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表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4	一般性转移支付均已提前申请下达	反映部门是否按要求提前申请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除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资金和预算清算的体制补助款外，未达到当年下达数的，支付比例应达90%，提前下达数支付比例在90%以下的，得1分。 2. 资金使用项目转移支付下达比例达到80%的，得1分。 3. 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2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 4. 未转移支付需要提前下达的，该指标不考核，相应的分值平均调整至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项目指标中去，各项指标得分按比例平均后乘以1.1。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单位应急工作开展实际情况。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1分。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5.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可行的研究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 对上述5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资金管理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绩效指标清晰、细化，明确指向各工作计划，并按绩效支出计划序时推进。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晰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清晰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5.09	预算执行及时、均衡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月度的执行率）÷4÷季度执行率×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该季度时进度×100% 预算执行均衡性的资金范围不含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结转结余率	3	3	结转结余率为1.08%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年初预算数的比率，用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情况。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数+年初预算数-当年财政性资金预算执行数）×100% 1. 结转结余率<10%，得3分； 2. 10%≤结转结余率≤20%，得2分； 3. 20%<结转结余率≤20%，得2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表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3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为-64.67%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00% 1.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是大于-10%的，得1分； 4.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上年底为0的，本年度继续保持为0的，得2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0	经县政府批复，本年度新增县应急指挥中心项目经费，该项目经费采购预算不属于年初预算，导致本年政府采购数超于年初预算中采购计划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预算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机构根据事业发展计划自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政府采购情况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务管理	4	3	资金支出规范，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未反映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合规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按预算执行情况1分，按执行率履行预算执行计划完成情况，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饱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超预算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历年结余资金结转下一年度或支出不合规等每项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3. 合理核算合规性1分，严格执行核定预算不得满，未能按规定进行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预算执行情况	43						
	5						
	13						
预算使用效益	13						
	7						
	10						
合计				90.09			

审核意见表										
单位名称	预算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自评分数	复核分数	审核次数	存在问题	需补充资料	是否通过	
惠东县应急管理局	2527.16	2946.75	3003.26	95	90.09	初审	<p>1. 预算安排以收入调整预算数为准，实际到位以预算执行情况表的支出数为准，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准，请修改完善资金的填写。</p> <p>2. 招聘185名专职安全员的年度任务工作，未见相关佐证资料。</p> <p>3. 未提供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未见部门申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的佐证资料，未见指标目标值测算依据。</p> <p>4. 实际采购支出101.7万元，计划采购金额84.79万元，实际采购超出预算安排。</p> <p>5. 未提供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的检查底稿、监督记录及整改令等材料证明。</p> <p>6. 未见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及报送证明，无法核对报送及时性。</p> <p>7. 未提供国有资产分析报告和固定资产分析报告，无法核实资产账与财务账及固定资产利用率。</p> <p>8. 未见资产管理制度和资产管理台账，无法核实资产管理情况。</p>	<p>1. 请提供预算指标额度id为404979、267451、267434的财政授权支付凭证。</p> <p>2. 请提供招聘185名专职安全员的人员明细表。</p> <p>3. 补充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提供绩效目标值的测算依据或客观依据，提供部门申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或会议纪要资料。</p> <p>4. 提供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的检查底稿、监督记录及整改令等项目监管资料。</p> <p>5. 提供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提供国有资产分析报告和固定资产分析报告</p> <p>6. 提供资产管理制度和资产管理台账等资产管理资料。</p>	是	
						复审	<p>1. 年度任务与目标申报表的年度任务数量不一致，部分任务内容不相符，请根据目标申报表完善年度任务。</p> <p>2. 实际到位资金，部门需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的支出数计算确认。</p>			